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5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 年 7 月 8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公司董事长李仙德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公司转让 La Isla 项目超额收益权的议案》

为锁定收益、回笼资金，降低西班牙市场电价波动因素而导致公司收益的不确定性，公司境外全资下属公司 LOTAPERA，S.L. 拟将其持有的西班牙 La Isla 182.5MW 光伏电站的超额收益权转让给 YARALLIN INVESTMENTS，S.L.，转让对价为 950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 6,398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下属公司转让 La Isla 项目超额收益权的公告》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2-096)。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6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公司转让西班牙 NOVASOL 公司超额收益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概述：公司境外全资下属公司 LOTAPERA 拟将其拥有的对西班牙 NOVASOL 公司 2021 年至 2032 年期间产生的年可分配现金的超额收益权一次性转让给交易对手方 YARALLIN，转让对价为 950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 6,398 万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 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提示：根据协议约定，如交易对方未在 2022 年 7 月 15 日(含)之前完成付款，则本协议终止。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全部转让款 950 万欧元，本协议已生效，本次交易不会因交易对方未及时付款而终止。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NOVASOL INVEST LA ISLA，S.L.(以下简称“NOVASOL”)为西班牙 La Isla 182.5MW 光伏电站(以下简称 “La Isla 项目”) 的项目公司，负责 La Isla 项目的投资和运营，公司境外全资下属公司 LOTAPERA，S.L.(以下简称“LOTAPERA”)和本次交易对手方 YARALLIN INVESTMENTS，S.L.(以下简称“YARALLIN”)原各自分别持有 NOVASOL 50.1%和 49.9%的股权。2019 年 12 月，LOTAPERA 将持有的 NOVASOL 50.1%股权全部转让给 YARALLIN，YARALLIN 目前持有 NOVASOL100%股权。

上述股权转让交易中，LOTAPERA 除收取 236.83 万欧元的固定对价外，同时保留对 NOVASOL 未来 12 年的年可分配现金的超额收益权(“可变对价”)，即 2021 年至 2032 年期间，NOVASOL 产生的年度可分配现金超过 315 万欧元的部分(以下简称“超额收益”)由 LOTAPERA 和 YARALLIN 按 1:1 的比例共同享有，并由 YARALLIN 将该超额收益逐年支付给 LOTAPERA；同时，若 LOTAPERA 在 2021 年至 2025 年期间累计获得的超额收益总金额不足 100 万欧元，则差额部分需由 YARALLI 在 2025 年底前一次性补足。

为锁定收益、回笼资金，降低西班牙市场电价波动因素而导致公司收益的不确定性，经董事会审批同意，LOTAPERA 与 YARALLIN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LOTAPERA 以 950 万欧元的价格将对 NOVASOL 的超额收益权一次性转让给 YARALLIN。

(二)交易审议情况

2022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公司转让 La Isla 项目超额收益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YARALLIN INVESTMENTS，S.L.

税务认证号：B-88236088

成立日期：2019 年 3 月 16 日

注册地址：西班牙马德里

董事：Santiago VarelaUllastres,Amaia del Villar Rodrigo, Alvaro Sanz Carrasqueiio, Jose Luis Rumbao Real, Alexander O'Rourke

注册资本：3 万欧元

经营范围：投资、技术服务

股东结构：ACE II Renewable Holding, SA 持有 YARALLIN 90%股权比例，White Summit Capital AG 持有 YARALLIN 10%股权比例。

YARALLIN 是一家主要从事清洁能源投资的平台企业，持有并运营西班牙 La Isla 182.5MW 光伏电站项目。截止 2021 年底，YARALLIN 的总资产为 4,319.92 万欧元，总负债为 1,961.78 万欧元，净资产为 2,358.14 万欧元；2021 年度，YARALLIN 的收入和净利润为 0。截止 2022 年一季度末，YARALLIN 的总资产为 4,016.57 万欧元，总负债为 1,830.98 万欧元，净资产为 2,185.59 万欧元；2022 年第一季度，YARALLIN 的收入和净利润为 0。(单体报表数据)

除共同享有对 NOVASOL 的超额收益外，YARALLIN 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交易类别为权益转让，交易标的为 LOTAPERA 对 NOVASOL 的超额收益权。

2、权属状况说明

LOTAPERA 对 NOVASOL 的超额收益权不涉及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益转移的其他情况。

3、项目基本情况

NOVASOL 运营的 La Isla 项目为西班牙能源改革后首次全球招标的光伏独立发电项目，项目总投资 1.3 亿欧元，建设周期 12 个月，2019 年 12 月建成并网投入商业化运营，2020 年和 2021 年的发电量分别约 3.45 亿度和 3.56 亿度。

LOTAPERA 和 YARALLIN 原各自分别持有 NOVASOL50.1%和 49.9%的股权，双方共同投资建设 La Isla 项目。2019 年 12 月，La Isla 项目并网投运后，LOTAPERA 将持有的 NOVASOL 50.1%股权全部转让给 YARALLIN，不再持有 NOVASOL 任何股份。上述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由固定对价(236.83 万欧元) 和可变对价构成，本次 LOTAPERA 转让给 YARALLIN 的为可变对价部分，即 LOTAPERA 对 NOVASOL 的超额收益权。

经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NOVASOL 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欧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508	12,992
资产净额	4,968	3,258
项目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33.3	1,135.4
净利润	2,095.2	10.4

四、交易定价说明

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 LOTAPERA 对 NOVASOL 超额收益权的转让价格为 950 万欧元。该定价系交易双方根据各自对西班牙电力交易市场浮动电价的未来走势判断后商业谈判确定的。

根据专业机构 Poyry 对西班牙市场电力价格的预测，公司预计 2021 年至 2032 年 LOTAPERA 累计可获得的超额收益约 1,343 万欧元，本次转让价格对应公司预计未来累计可获得的超额收益总额的折现率为 5.87%。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协议主要内容

LOTAPERA(“转让方”)与 YARALLIN(“受让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交易价格：LOTAPERA 拟将对 NOVASOL 的超额收益权一次性转让给 YARALLI，转让对价为 950 万欧元。

2、价款支付：2022 年 7 月 15 日(“最后期限日”)或之前一次性支付。

3、先决条件：YARALLI 在最后期限日当天或之前向 LOTAPERA 支付全部对价。

4、生效条件：先决条件完成后本协议生效。

5、交易费用：交易双方应在 LOTAPERA 收到全部转让对价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办理公证，公证费用由双方平分。其他税费由各方根据适用法律各自承担。

6、其他约定：如 YARALLI 未在最后期限日或之前支付全部对价，则本协议终止，LOTAPERA 仍按原约定逐年收取 NOVASOL 产生的超额收益。

(二)董事会对交易对方履约能力的说明

YARALLI 为 NOVASOL 的唯一股东，NOVASOL 持有并运营 La Isla 项目，近两年运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认为 YARALLI 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 YARALLI 支付的转让款 950 万欧元，本协议已生效。

六、该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西班牙电力交易市场采用浮动电价机制，电价走势与天然气价格走势有强关联性。本次交易可以较好的价格提前收回可变对价，有利于锁定收益、回笼资金，降低西班牙电力交易市场不确定因素对公司收益的影响。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增加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约 800 万欧元，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2-71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于 2022 年 7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有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7 月 18 日(星期一)14:30 时

2.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2 年 7 月 1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8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2 年 7 月 1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4677 号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2.01	调整发行规模	√
2.02	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
2.03	重新计算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案(一)至(七)属于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中议案(二)需逐项表决。

上述(一)至(七)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可以采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会议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2 年 7 月 15 日 9:00—11:30，13:30—17:00 及 2022 年 7 月 18 日 9:00 至现场会议召开前。

(三)登记地点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四)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会议联系方式

(一)会议联系人：赵明学、李文佳

(二)联系电话：0531-68906077

(三)传真：0531-68906075

(四)电子邮箱：sdlq000498@163.com

(五)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498

2.投票简称：“山路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7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8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8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相关议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2.01	调整发行规模	√			
2.02	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			
2.03	重新计算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修订稿)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以上委托意见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　　性质：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委托人姓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2-066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6,00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该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具体详情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5 月 1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 万元购买了中国信托银行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 天通知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上的《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后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截止目前，公司赎回了上述部分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500.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18,044.44 元。同时，公司已经将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利息及理财收益全部归还至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专户。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邮储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4,500.00	3,500.00	1.29	1,000.00
2	江苏银行 -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108.91	-
3	江苏银行 -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63.53	-
4	中国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1,500.00	1,500.00	7.22	-
5	邮储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3,000.00	1,500.00	4.14	1,500.00
6	中国信托银行 - 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11.00	-
7	中国信托银行 - 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4.93	-
8	江苏银行 -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5.93	-
9	江苏银行 - 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89.33	—
10	江苏银行 - 结构性存款	9,000.00	9,000.00	49.41	—
11	中国信托银行 - 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4.98	—
12	中国信托银行 - 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11.12	—
13	中国信托银行 - 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10.75	—
14	中国信托银行 - 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4.82	—
15	江苏银行 - 结构性存款	6,000.00	—	—	6,000.00
16	江苏银行 - 结构性存款	6,000.00	—	—	6,000.00
17	中国信托银行 -7 天通知存款	2,000.00	500.00	1.80	1,500.00
合计		70,000.00	54,000.00	399.16	16,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9,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0.91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2.3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6,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	
总理财额度				36,000.00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2-065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16 元

每股转增股份 0.3 股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2/7/20	—	2022/7/21	2022/7/22	2022/7/21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 2022 年 5 月 27 日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 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35,66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3,705,600 元(含税)，转增 100,698,00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436,358,000 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2/7/20	—	2022/7/21	2022/7/22	2022/7/21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宏柏化学有限公司、宏柏(亞洲)集团有限公司、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江西省和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新余市宝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五位股东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个人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即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144 元。

(3)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9 年 1 月 23 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按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144 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涉及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退税申请。

(4)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 A 股股票(即“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执行，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144 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5)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现金红利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

(6)本次转增股本的资本公积金来源为股本溢价发行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扣税。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转增	本次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173,886,870	52,166,061	226,052,93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161,773,130	48,531,939	210,305,069
1、A 股	161,773,130	48,531,939	210,305,069
三、股份总数	335,660,000	100,698,000	436,358,000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 436,358,000 股摊薄计算的 2021 年度每股收益为 0.39 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98-6806051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编号：2022-048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 2022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　30,592,737.05 元人民币(不含公司前期已披露政府补贴)，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元)	收到时间	补贴性质
1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引进境外智力项目配套经费	150,000.00	2022/6/15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省级外经贸(外贸项目)资金	1,356,000.00	2022/6/16	与收益相关
		引进境外智力项目配套经费	150,000.00	2022/6/22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277,830.75	2022/7/1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精品安徽”央视宣传补助资金	631,582.00	2022/7/7	与收益相关
		支持企业成长和市场开拓事项市级配套资金	8,250,000.00	2022/7/14	与收益相关
2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稳岗返还	212,864.69	2022/6/13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省级外经贸(外贸项目)资金	32,000.00	2022/6/16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第三批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	100,000.00	2022/7/8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第三批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	20,000.00	2022/7/8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第三批区级政策兑现	48,700.00	2022/7/14	与收益相关
		支持企业成长和市场开拓事项市级配套资金	3,000,000.00	2022/7/14	与收益相关
3	安徽江淮安驰汽车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298,786.82	2022/6/16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贴	200,000.00	2022/6/23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贴	10,000,000.00	2022/6/30	与收益相关
4	四川江淮汽车有限公司	研发补贴	64,000.00	2022/6/2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市级工业转型升级和军民融合奖励	530,000.00	2022/6/22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高质量发展资金	467,100.00	2022/6/29	与收益相关
5	安徽星瑞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质量强区奖励(区级)	50,000.00	2022/6/23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41,226.74	2022/7/6	与收益相关
6	合肥江淮汽车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57,401.87	2022/6/13	与收益相关
7	安徽江汽物流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495,410.15	2022/6/14	与收益相关
8	合肥和行科技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100,967.32	2022/6/14	与收益相关
9	合肥江淮制管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213,071.56	2022/6/14	与收益相关
10	安徽江淮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199,239.53	2022/6/15	与收益相关
11	合肥车桥有限责任公司	稳岗补贴	10,498.52	2022/6/16	与收益相关
12	江淮汽车(阜阳)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96,875.15	2022/6/21	与收益相关
13	合肥同大江淮汽车有限公司	稳岗补贴	89,181.95	2022/6/21	与收益相关
14	扬州江淮轻型汽车有限公司	省星级上云企业奖补	50,000.00	2022/7/1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592,737.05	/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上述补助资金在 2022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将对公司 2022 年度的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公告编号：2022-047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 2022 年 1-6 月份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亏损 70,700 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 1-6 月份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亏损 70,700 万元左右。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亏损 107,500 万元左右。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773.2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379.84 万元。

(二)每股收益：0.25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受疫情和芯片短缺影响，公司 2022 年 1-6 月销售各类汽车及底盘 23.52 万辆，同比下降 17.47%，同时芯片、电池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成本上涨，2022 年 1-6 月份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同期减少约 8.32 亿元。

(二)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1、报告期内影响损益的政府补助约 2.93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约 1.71 亿元。

2、报告期内影响损益的资产处置收益约 0.21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约 3.64 亿元。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